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3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国内市场传统渠道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已签订经销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购货方	销售渠道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有效期
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合同	1000	杭州雅惠食品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8日	2012年4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2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合同	500	张家港市升源商贸有限公司	好邻超市、百姓超市	2012年5月21日	2012年4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3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合同	800	苏州市恒瑞经贸有限公司	华润万家超市	2012年5月22日	2012年4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4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合同	800	无锡市新区新天地酒业副食品有限公司	大统华超市	2012年5月24日	2012年4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公司新签经销合同金额累计 3100 万元。至此，合同正式生效。公司董事会

现将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1、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履行期限：自2012年4月1日起至2013年3月31日止。

3、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交易价格：共3100万元

交易标的：朗源品牌干果系列产品

供货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结算方式：款到3日内发货

发货方式：按照订单发货

生效条件及时间：本合同需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协议终止日为止。

履行期限：自2012年4月1日起至2013年3月31日止。

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购买方的应尽义务、供货方知识产权的保护、争议的解决等条款作出了相应的规定。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江浙销售团队自去年下半年开始组建，目前已经进入实际销售阶段，本次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于公司在国内市场销售是一种全新方式，公司通过以上四家经销商将“朗源”品牌干果产品进入商超系统，预示着公司在国内传统渠道销售正式拉开序幕，也是“朗源”产品正式参与国内零售竞争的开始。进入商超系统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和建立品牌，预计将对公司当年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2、公司通过经销商进入商超系统，不同于公司出口业务或大宗商品销售业务，这种业务模式对公司在经销商管理方面提出挑战，公司在渠道销售的重心将逐步转向经销商管理，支持经销商在商超系统销售，扩大市场份额。

3、以上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公司分别与杭州雅惠食品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升源商贸有限公司、苏州市恒瑞经贸有限公司、无锡市新区新天地酒业副食品有限公司签订的《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合同》。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七日